



笃信圣经长老会

班丹加略堂

周刊

23/02/2014

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337

电邮: mandarin@calvarypandan.sg

网页: <http://calvarypandan.sg/mandarin-ministry>

电话: 65609679 传真: 65663806

崇拜聚会时间: 主日早晨八时正

资深牧师: 杜祥和牧师

牧师: 郭全佑牧师

干事: 黄玉莲姐妹

2014年主题: “必须分辨” (希伯来书5章14节)

亲爱的读者,

1. “一切都得报偿...”

当我想到我们的主要再临之际, 就想起这些字眼。我将歌词写出来, 可是想不起究竟是从那一首诗歌而出。我以“最简单的途径”, 即询问 Jean 姐妹 (我的“活百科全书”), 答案马上就出来了。这是“当我见主时”的副歌。真令人惊讶!

这份“牧函”即刻成形。我将这首诗歌列出分享:

当我见主时 (以斯帖·克尔鲁·斯托尔)

1. 每当试炼来临, 时日痛苦难当,
我就口发怨言, 心中充满失望;
但主快要显现, 提接我们升天,
一切眼泪都擦干, 在神永恒里面。

副歌:

一切都得报偿, 当我见主时;
因此我不介意, 当我见主;
一见祂的荣面, 一切忧虑丢弃,
我仍勇往直前, 到见主面。

2. 每当长夜漫漫, 四境昏暗无光,
我虽挣扎向前, 无人相助相帮;
但有天上恩主, 知道我心忧伤,
让耶稣解我难题, 快来向祂求告。

3. 生命瞬即逝, 人生风暴将过,
我必跨入永恒, 进入荣耀天国;
在那欢乐天上, 再无试探引诱,
一切重担都卸下, 有冠冕为我留。

2. “主的再来”的神奇力量

从我幼年开始, 只要一提到主的再来或是有关的诗歌, 都能让我心灵特别激动。在家中, 我们听著名女布道家余慈爱 (Dora Yu) 富有圣灵大能的讲道。当然还有后来 (1930 年代) 宋尚节博士的讲道。

宋博士的讲道, 激起深思反省属灵的问题。“我们的主若于今日再临会如何?” 生活没有改变、悔改“暂时搁置”和其他属灵问题都被轻易地“忘记”。突然之间, 这一切问题又成了被关注的“焦点”。

的确, 我们都要迫切地认真考虑和面对主的再来。

宋博士的信息虽然简单，却充满了属灵的紧迫性。想到要受审的事实就激起了内心急切的忏悔。悔改并为所犯的罪作出偿还乃是当前急务，再也无法容忍一切未供认的罪。

十多位欲悔改的男女，“上前公开认罪”并“当场”归主。他们供认了长久被“遗忘的罪”、偿还了长久拖欠的债，生命改变了！受感而公开认罪是前所未闻、未见的，但是圣灵一动工，羞于启口之情“化为乌有”。宋博士讲道的神奇效果使得上百人公开认罪、改变生活。到处看见男男女女公开地坦然与神和好！这就是圣灵的作为。

3. “当主在呼召”

宋博士的“新加坡复兴运动”在 1938 年 8 月结束。“出乎意料地”，1938 年 8 月在麻坡竟然有一个“告别会”。那天早晨，母亲问我：“祥和，今天，我们要到麻坡（距离峇株巴辖 32 哩）出席宋博士的‘告别会’。你要一起去吗？”我即刻答应同去。当日，主呼召了我。

在长老会（麻坡）的聚会中，宋博士劝勉人献身事奉。他说，“你们当中，尤其是年轻人，有没有人愿意一生一世‘全职’事奉主？”我毫不犹豫地举起了手。

宋博士将十多位年轻人带到“祷告室”，然后“逐一”为我们按手祷告，“求主带领这年轻人并使用他…”

4. 于 1968 年回应所许的愿

1968 年，许愿献身之后 30 年，所许的愿终于生效。

时光飞逝，如今已是 2014 年。我的人生旅程就要结束了。很快的，我们必须显现在基督台前！

资深牧师杜祥和牧师

属灵操练 (2 月份)

金句背诵

(箴言 1:7)

(彼得前书 2:1)

所以你们既除去
一切的恶毒，诡诈，并假善，嫉妒，
和一切毁谤的话。

(彼得前书 2:2)

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
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
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

读经运动

旧约圣经：撒母耳记下 17 至 21 章

每日灵修（每日读经释义）

旧约圣经：撒母耳记下第 18 至 21:15-22 章

十诫（十诫是为所有的人而立吗？）

前言

十诫是指出埃及第 20 章和申命记第 5 章所列出的十条诫命。这也称为神的道德律法。第二种神的律法是民法。第三也是最后一种是利未记所记载的礼仪律法。

I. 十诫是否只适用于旧约时代？ — 一些时代论者将希伯来书 7:18 理解为所有的律法已经正式废除。希伯来书 7:18 写道，“先前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了。”“废掉”的意思是“搁置或废除”。就是说由于十诫软弱无益所以被搁置不理。问题是这段经文所提的条例是指哪一个“律法”？这是指所有神的律法或者是道德律法、民法还是礼仪律法？从希伯来书第七章上文下理能看到关键所在。

希伯来书 7:11-19, “从前百姓在利未人祭司职任以下受律法，倘若借这职任能得完全，又何用另外兴起一位祭司，照麦基洗德的等次，不照亚伦的等次呢？祭司的职任既已更改，律法也必须更改。因为这话所指的人本属别的支派，那支派里从来没有一人伺候祭坛。我们的主分明是从犹大出来的；但这支派，摩西并没有提到祭司。倘若照麦基洗德的样式，另外兴起一位祭司来，我的话更是显而易见的了。他成为祭司，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乃是照无穷（原文是不能毁坏）之生命的大能。因为有给他作见证的说：你是照著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先前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了，（律法原来一无所成）就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神面前。”

待续 -- 第 9 页

十诫（十诫是为所有的人而立吗？）

这整段经文是以基督为大祭司的合法性和利未人的祭司职分作比较。既然基督来自犹大支派，祂怎么可能被称为祭司？因为祭司职分只属于利未支派。这个旧约的例子是用以说明基督的双重身分，因为麦基洗德一身兼王者与祭司的身分。因此，基督成为大祭司的等次和合法性不是从利未支派来的，却是从麦基洗德的等次而来。所以，被认为软弱无益的律法并非指全部的律法而只是礼仪律法。就是说只有礼仪律法被废除或搁置而非神的道德律法，即十诫。时代论者认为十诫应该被废除的见解是不合乎圣经的。

如果时代论者是正确的，那么，基督徒在这个世界上要为失去那指引着神圣道路之脚前最大的灯和路上的光而哀痛。人类将缺乏那引导他们辨认是非的神之绝对律法。十诫提醒人有一位神定下了绝对律法让他遵行，不幸地，他却失败了。没有了十诫，一切将陷入混乱之中。任何事都变成相对的，一个国家认为错的事另一个国家却视为正确的。当人设立自己的规则和标准时，必定反映了人的罪性以及他的完全败坏。

但是，神的律法是不变的，而且永远实用。它们描述出神的属性和特征。它们教导每一个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上应当表现的行为举止。神的话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诗篇 119:130 写道：“你的言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使愚人通达。”这是我们如何研读十诫的写照。

待续 - 下星期 (2/3)

